

东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东人社函〔2023〕61号

B类

东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关于东莞市 十七届人大三次会议第 20230062 号 建议的答复

肖延昆代表：

您在东莞市十七届人大三次会议上提出的《关于加快技能人才实用型技能成果转化，提升技能人才建设速度的建议》（第 20230062 号）收悉，作为主办单位，我局主动加强与会办单位的沟通联系，现综合相关意见答复如下：

一、高技能人才“引育留用”政策出台及实施情况

（一）健全服务制造业高质量发展的高技能人才政策体系。一是优化升级“技能人才之都”政策体系。东莞市委市政府高度重视技能人才工作，2018 年出台打造“技能人才之都”政策体系。2022 年，市政府优化升级、出台实施 2.0 版“技能人才之都”总政策《东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关于持续推进“三项工程”深化“技能人才之都”建设的工作方案〉的通知》，出台技能领军人才、技能大师工作室、高技

能公共实训分基地、技师及高级技师评价等高技能人才培养评价共 8 份配套子政策，2023 年出台《东莞市“技能人才之都”建设目标任务实施方案（2023-2025 年）》《东莞市“技能培训 人人享”工作方案》《2023 年东莞市“粤菜师傅”“广东技工”“南粤家政”三项工程工作要点》等 3 份政策，形成 2.0 版“技能人才之都”“1+8+3”政策体系。构建更加系统完备的高技能人才引进、培养、使用、评价、激励和保障制度体系。

二是出台专利奖励政策。2022 年我市出台《东莞市促进经济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市场监督管理）管理办法》，根据该办法第五条规定，对获得国家专利金奖（含外观设计金奖）、专利银奖（含外观设计银奖）和专利优秀奖（含外观设计优秀奖）的项目，每项分别一次性给予不超过 200 万元、30 万元和 10 万元奖励；对获得省专利金奖、专利银奖、专利优秀奖和杰出发明人奖的项目，每项分别一次性给予不超过 30 万元、20 万元、10 万元和 10 万元奖励。

本市企事业单位、社会组织等；本市户籍的居民；非本市户籍居民的个人，至申请本项目资助时在本市工作且连续缴纳社会保险满 2 年；本市全日制中小学和高等院校在校学生等 4 类主体符合条件的，均可申请相关奖励。

三是政策实施取得较好成效。近五年全市完成劳动者各类学历技能素质提升培训 210 万人次、开展补贴性技能培训 118 万人次，全市技能人才规模达 137.6 万人，位居全省第三，技能人才占就业人员比例达 25.8%，其中，高技能人才 46.97 万人，占技能

人才比例提高至 34.14%，为产业升级、稳定就业和经济发展提供有力支撑。“技能人才之都”成为在全省全国均有较大影响力的职业技能提升城市品牌、全市打造三项工程的重要载体，成为提升技能、促进就业的工作范例。工作得到国家、省层面的关注和肯定，东莞市打造“技能人才之都”经验做法被国家发改委《改革内参》采用，并得到人社部领导肯定批示，在全国宣传推广；东莞技能人才培养模式获评全国人才工作创新最佳案例；东莞市成为“国家新业态新模式从业人员技能培训工作重点联系城市”“最佳引才城市”等一批国家级省级荣誉，人才吸引力从全国第 23 名提升至 16 名。

（二）构建服务制造业高质量发展的职业教育模式。聚焦东莞市战略性产业及现代服务业，大力发展职业教育，为我市高质量发展提供技能人才支撑。目前全市现有职业院校 31 所（含 8 所技工院校，下同），在校生约 13 万人，毕业生就业率提升至 98% 以上。一是稳步提升职业院校办学规模和层次。全市公办、民办职业院校升级发展均取得新突破。大力支持市技师学院东城校区改扩建，改扩建项目纳入市教育扩容提质千日攻坚行动计划，确保项目顺利推进。学院以改扩建为契机，重新规划专业布局和功能定位，提高培养高技能人才效能，6 个专业入选国家级技工院校工学一体化建设或开发单位、4 个专业通过省技工院校重点特色专业建设项目检查验收。推动民办技工教育升级发展，今年 3 月，东莞实验技工学校被确认为省重点技工学校，使我市省级以上重

点技工学校增加至 3 所。支持社会力量兴办技工学校，今年 4 月我市塘厦镇新增 1 所民办技工学校，从 2023 年秋季学期开始正式招生办学，进一步增强我市技工教育的办学力量。

二是构建适应制造业当家的专业动态调整机制。全市 31 所职业院校以产业发展需求为导向，聚焦我市四个战略性支柱产业集群和五个战略性新兴产业集群(简称“4+5”战略性新兴产业集群)等，开设模具设计与制造等 400 多个专业。根据市场需求动态调整专业设置，2022 年以来新增设 73 个专业点，停办 57 个专业点。技工院校培养高技能人才的高级工班及以上在校生比例达 46.72%。

三是深化产教融合校企合作。完善产教融合机制，通过校企共建实训教学基地、校企双制冠名培养、企业新型学徒制培养、工学交替等模式，充分发挥学校、企业各自的资源优势，共同培养技术技能人才，实现职业院校毕业生与企业岗位的无缝对接。全市各职业院校都有较为稳定的校企合作对象，与我市职业院校签订校企合作协议的企业超 1100 家，探索出共建基地、车间进校、企业专班、教学工厂等多种合作形式，组建了纺织、模具等 16 个以专业为纽带的职教集团(联盟)，成立了 28 个产业学院和 4 个产教融合共同体，初步形成校企合作的“东莞范本”。大力支持职业院校聘请行业企业专家、技术专业人员等来校任教。实施“特聘教师”制度，支持职业院校教师和企业人员双向任职、兼职取酬。比如，东莞理工学校邀请机器人行业专家张正、汽车行业专家伍强成立大师工作室，促进该校人

人才培养、技术开发等专业建设。

（三）打造支撑制造业高质量发展的高技能平台体系。支持企业设立技师工作站、技能大师工作室等平台，依托平台开展高技能人才实用技能成果研发和推广，提升对高技能人才的专项服务水平。一是**建设技能大师工作室**。出台实施《东莞市技能大师工作室设立管理办法》，鼓励表现突出的高技能人才或能工巧匠依托有条件的行业、企业设立技能大师工作室，通过搭建载体、以师带徒等方式大力培养技能人才和开展技术攻关，推进行业、企业技能人才聚集，带动企业生产效能提升，每家最高给予 50 万元补贴。2022 年新建设 40 家技能大师工作室，制造业相关单位有 38 家，涉及市战略性产业的单位有 30 家，成为助推行业、企业产业升级、技术进步以及人才和经济效益双提升的重要平台。2023 年计划新增设立技能大师工作室 50 个，已申报 84 个。二是**建设高技能公共实训分基地**。出台实施《东莞市高技能公共实训分基地建设管理办法》，政府投入建设市高技能公共实训中心，被认定为国家级高技能人才培训基地。聚焦东莞战略性新兴产业对高技能人才的需求，将市高技能公共实训中心打造成为东莞战略性新兴产业实训基地。率先创立生产性公益实训模式，优化“市高技能公共实训中心+分基地”高技能公共实训体系，2022-2025 年新增认定一批市高技能公共实训中心分基地，计划到 2025 年底实现分基地总量达到 20 家，促进公共技能实训扩容提质。已建成 16 家市高技能公共实训分

基地，有 14 家分基地提供制造业相关实训服务，有 12 家分基地面向市战略性产业提供实训服务。三是建成推广“技能莞家”线上培训平台。鼓励各相关单位积极提供课程或参与课程开发，向广大市民提供免费技能培训课程，其中市战略性新兴产业培训课程有 125 门。四是探索建设协会和技能公园。依托重点制造业企业行业，创新试点建设长安技能人才服务协会；探索建设全市技能公园体系，全市已有 16 个镇街（园区）建成技能公园。目前，全市建成世界职业技能大赛项目实训基地、国家级高技能人才培训基地、省级粤菜师傅培训示范基地、技能大师工作室等国家、省、市平台载体 205 个（国家级 5 个，省级 11 个，市级 189 个），赋能产业发展。

（四）形成适应制造业高质量发展的高技能培养模式。出台《东莞市“技能人才之都”建设目标任务实施方案（2023-2025 年）》《东莞市“技能培训 人人享”工作方案》，推出“技能培训 人人享”工作品牌，力争让每一位来莞在莞人员都能享受技能培训、提升技能，已发放技能培训券 480 万张，扎实推进百万技能人才培养工程。一是开展“项目制”技能培训。实施更高质量的产业人才培养政策，出台实施《东莞市“项目制”技能培训实施方案》，以战略性新兴产业集群、现代服务业发展需要为导向，立足各镇街产业特色和产业发展需要，以“项目制”形式开展培训，动态优化培训工种项目设置，并给予培训单位补贴。2022-2025 年计划开展“项目制”技能培训 30 万人次。目前已开展“项目制”技能培训

9.87 万人次，涉及制造业、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等九大行业门类，形成长安智能制造、松山湖机器人等一批特色培训品牌，促进制造业高质量发展。二是开展高技能公共实训。依托“市高技能公共实训中心+16 家分基地”公益性实训体系，2018 年以来面向社会提供公共实训服务 112.9 万人次。市高技能公共实训中心累计培养国际冠军 2 名、国家冠军 2 名、享受国务院津贴专家 1 名、全国技术能手 2 名、省技术能手 7 名，树立高技能人才培养新标杆。三是实施劳动力职业技能提升培训补贴政策。围绕我市战略性产业集群，在对企业和机构进行充分调研、全面分析基础上，编制《2023 年东莞市急需紧缺工种目录（3-6 类）》，按程序向社会发布，提高技能人才引进、培养精准性，服务制造业当家。落实省文件部署，实施劳动力职业技能提升培训补贴政策，支持和鼓励各行各业劳动者积极提升技能、按规定享受劳动力职业技能提升培训补贴。其中对纳入我市紧缺急需工种目录且高级工（三级）及以上级别的高技能人才工种项目，培训补贴标准适当上浮 30%。高质量推进“粤菜师傅”“广东技工”“南粤家政”三项工程培训，聚焦数字产业、战略性新兴产业和传统产业，2018 年以来累计开展补贴性技能培训 118 万人次。

（五）建立赋能制造业高质量发展的技能评价机制。一是提升职业能力开发水平。出台《东莞市职业技能培训评价标准开发与认定办法》，与国际先进标准接轨，以优化技能人才队伍结构、促进制造业高质量发展为导向，聚焦培育发

展战略性支柱产业集群和战略性新兴产业集群，立足我市技能人才培养和评价需求，每年开发认定 5 个具有东莞产业特色的职业技能培训评价标准，每个给予最高 20 万元的开发经费，建立知识和技术密集、市场需求广阔、带动作用强大的职业技能培训评价标准体系。已开发认定 117 个职业技能培训评价标准（其中 2 个行业企业评价规范成为国家标准、25 个专项职业能力考核规范通过人社部备案、18 个课程标准成为省标准），其中制造业标准有 72 个，战略性新兴产业的有 50 个、战略性新兴产业的有 28 个。立足产业发展需求，组建 1141 人的职业能力建设专家库，涵盖十大行业领域。

二是创新技能评价定级与晋级并行机制。聚焦“科技创新+先进制造”和数字经济对技能人才的需求，2021 年我市在全省率先探索职业技能评价定级与晋级并行机制，发挥企业自主性，将人才评价的“话语权”充分交给用人主体、交给市场，建立“谁用人、谁评价、谁发证、谁负责”的评价模式，为全省创新企业自主评价工作提供可复制“东莞模式”，2020 年以来全市累计 468 家单位（企业 444 家、社会组织 9 家、院校 15 家）16.8 万余人次取得职业技能等级证书，高级工以上证书 4.7 万余人次，证书涵盖 200 多个工种，数量居全省前列；其中，制造业技能人才获证 14.3 万人次、占比超过 85%。

三是创新高技能人才发展贯通机制。2021 年开始创新开展东莞市乡村工匠烹饪专业类别专业人才中级职称评审，组建中级职称评审委员会，2021-2023 年共评审受理

材料 208 份，其中 174 人通过评审获得乡村工匠烹饪专业职称。2022 年在全省率先探索构建个人素质、工作业绩和创新能力“三位一体”的技师及高级技师评价模式，1785 人次获得技师及高级技师证书，其中制造业获证 1266 人次，战略性新兴产业集群获证 623 人次。**四是创新等级认定奖补政策。**出台实施《东莞市企业职业技能等级认定的奖补办法》，每年新增职业技能等级自主认定企业 100 家以上，对取得职业技能等级认定备案且已开展职业技能等级认定的企业给予最高 85 万元的奖补，已向 242 家企业发放 1210 万等级认定奖补，激发企业开展技能等级认定的积极性，推动企业培育更大规模、更高质量且适应现代产业需要的技能劳动者大军，为经济高质量发展提供人力人才支撑。

（六）健全符合制造业高质量发展的技能竞赛体系和技能人才激励机制。一是健全职业技能竞赛管理体系和激励机制。出台《东莞市职业技能竞赛管理办法》，建立健全具有东莞产业特色的职业技能竞赛体系，围绕市战略性新兴产业集群、现代服务业等产业发展需求，通过以赛比武、以赛促技、以赛选才，为产业企业发现、选拔、培育高技能人才。鼓励和支持各单位立足我市经济社会发展全局，围绕市战略性新兴产业集群等重点产业，承办或组队参加省级以上职业技能大赛。对选手选拔、训练和参赛给予最高 12 万元补贴，对获奖选手及其教练团队给予最高 75 万元奖金奖励。市技师学院成为第 46 届世界技能大赛烘焙项目和工业 4.0 项目中国集

训基地。2021年以来全市承办世赛选拔赛、国赛2次，国家集训队集训4次，国赛获奖23人次，省赛获奖195人次。我市每年组队参加省赛，奖牌总数或奖金总额多次位居全省地市前三名。今年我市6名选手在第五届粤港澳大湾区“粤菜师傅”技能大赛中斩获佳绩（一等奖1名、三等奖4名、优胜奖3名），奖牌总数位列全省第二；在第三届省赛中取得3金6银3铜15优胜奖共获奖27人次的好成绩，3人将代表广东省参加第二届全国职业技能大赛。2021年以来举办34项市级竞赛，278人获“东莞市技术能手”。2023年21个市级职业技能竞赛中，其中制造业领域的竞赛13项，市战略性新兴产业领域的竞赛7个（市战略性新兴产业领域的竞赛6个，市战略性新兴产业领域的竞赛1个）。二是选树技能领军人才。出台《东莞市技能领军人才认定评定和扶持实施办法》，重点从适应我市经济发展的战略性新兴产业、优势产业以及战略性新兴产业的企事业单位、社会组织的技能工作者中公平产生。2022-2025年计划认定评定100名技能领军人才，向其颁发证书，其可享受15-30万元生活补贴、100-600万元购房补贴、每月2000-5000元租房补贴等系列配套扶持措施和优惠待遇。2022年首批获评的12名技能领军人才中，其中战略性新兴产业相关有3名。

二、下一步计划

下来，将全面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全国两会精神，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对技能人才工作的重要指示精神，加快

落实 2.0 版“技能人才之都”1+8 政策和技能人才相关政策文件，根据我市技能人才紧缺急需情况，围绕制造业当家培养培训技能人才，持续推进“粤菜师傅”“广东技工”“南粤家政”三项工程高质量发展，力争到 2025 年底，全市技能人才占就业人员总量的比例达到 30%，高技能人才占技能人才比例达到 35% 以上，“十四五”期间全市开展补贴性职业技能培训 100 万人次。

（一）加强职业院校育才能力建设。坚持职业院校学制教育和职业培训并举。一是**高质量建设重点职业院校**。积极推进市技师学院扩容提质，加快开展市技师学院东城校区改扩建项目，聚焦先进制造业和数字经济发展开设专业。支持民办技工院校扩容提质，支持东莞联合高级技工学校新增办学场地扩容发展，到 2025 年底，力争实现再新增 1 所普通技工学校升级省重点技工学校，更好服务产业发展需求。二是**提升职业院校培训能力**。推动有条件的院校积极开展补贴性职业技能培训 and 市场化社会培训，不断扩大培训规模，提升培训质量。三是**深化产教融合校企合作**。持续推进校企合作基地建设，提升校企合作水平。深入落实职业院校教师定期到企业参与实践制度，进一步完善职业院校聘请行业专家、工程技术人员、能工巧匠担任专兼职教师政策，联合相关部门探索设立市级职业教育兼职教师资源库，切实推动职业院校教师和企业人员常态化交流。

（二）深入推进“三项工程”技能人才培养。打造“技能培

训 人人享”工作品牌,让每一位来莞在莞人员都能得到技能培训、技能提升,2023-2025 年持续推动“三项工程”高质量发展,着力培育更多能工巧匠和大国工匠,实现技能人才培养有新突破。一是持续推进技能培训平台建设。2023 年新增认定 3 家市高技能公共实训分基地,逐步形成“市高技能公共实训中心+20 家分基地”的实训体系。每年新增 50 家以上技能大师工作室并给予最高 50 万元奖补。扩容提质“技能莞家”平台,满足 1 万人以上同时在线学习需求。二是扎实推进百万技能人才培养工程。2023 年向全市来莞在莞劳动者发放 500 万张以上东莞技能培训券,发布《东莞市急需紧缺工种目录(3-6 类)》。每年开展“粤菜师傅”培训且获证 1000 人次以上、新增补贴性职业技能培训 5 万人次以上、新增各类持证技术技能人才 10 万人次、开展“南粤家政”培训 1 万人次以上。每年开展“项目制”技能培训 8 万人次以上、高技能公益性实训服务 18 万人次以上,学历技能素质每年提升 30 万人次以上。三是健全适应产业发展的技能人才评价机制。每年开发认定 5 个具有东莞特色的技能培训评价标准,完成包装工国家职业技能标准开发。每年新增职业技能等级认定企业 100 家、新增职业技能等级认定 4 万人次以上,其中新增高级工以上占三分之一。四是健全职业技能竞赛管理和激励机制。大力开展市级职业技能竞赛,每年开展职业技能竞赛项目 10 个以上,每年产生“东莞市技术能手”100 人以上。鼓励和支持各单位承办或组队参加省级以上职业技能大赛,力争

在国际职业技能挑战赛或世界技能大赛取得奖项 1 个；每年取得国家职业技能大赛奖项 5 个、省级职业技能大赛奖项 50 个；承办国家级和省级职业技能大赛 6 项，承担世界技能大赛 2 个项目的国家集训队集训工作。对选手选拔、训练和参赛给予最高 12 万元补贴，对获奖选手及其教练团队给予最高 75 万元奖金奖励。到 2025 年，我市认定评定技能领军人才总量将达 100 名，可享受十大待遇。

专此答复。诚挚感谢您的宝贵意见和建议，感谢您对技能人才工作的关心和支持。

东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3 年 6 月 30 日

（联系人：马淑茵，联系电话：22203619）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抄送：市人大常委会选联工委、市政府办公室、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市教育局。

东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办公室

2023年6月30日印发